

证券代码：000566

证券简称：海南海药

公告编号：2020-039

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

第十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已于2020年4月21日以书面送达、传真及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通知，会议于2020年4月28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到监事3人，实到监事3人，由监事会主席张增富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经与会监事审议，达成以下决议：

一、以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刊载的《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此议案须提交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以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的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未发现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《2019年年度报告摘要》同日刊载于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；《2019年年度报告》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此议案须提交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以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审计，

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，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2019年年度报告》。

此议案须提交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》

公司董事会审议的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公司法》、公司《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并综合考虑了公司目前的经营情况和未来发展规划，有利于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长期利益，保证公司持续、稳健发展，增强公司抵御风险的能力，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此议案须提交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五、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请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鉴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情况有了深入的了解，在 2019 年度审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过程中能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、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审计工作，较好地完成了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，同意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，期限一年。

此议案须提交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六、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》

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全面、真实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和运作的实际情况，公司内部控制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刊载的《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。

七、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报告期内，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使用和存储募集资金，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和披露义务，未发现违反法律、法规及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。

八、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会计政

策变更的议案》

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,是根据财政部修订和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,符合国家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,本次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因此,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

九、以 3 票同意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》

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,是公司根据项目实际实施情况做出的谨慎决定。本次延期不属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质性变更,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,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,符合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。因此,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募集资金项目延期。

十、以 3 票同意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

经审核,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的公司 2020 年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,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,未发现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《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》同日刊载于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;《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》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特此公告

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二〇二〇年四月三十日